

2024年5月20日

立法會政府帳目委員會
就審計署署長第82號報告書第5章
提供和監察復康巴士服務
的公開聆訊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開場發言

主席、各位委員：

早晨。首先，勞工及福利局和運輸署感謝審計署就提供和監察復康巴士服務進行審計，全面檢視為殘疾人士提供的復康巴士服務，並提出改善建議。我們接納審計署在審計報告書中提出的意見及建議，並會與營運商積極跟進落實報告書內各項建議，確保復康巴士服務到位，滿足殘疾人士的交通需要。我們亦會全力配合政府帳目委員會的聆訊，回應委員的提問及聽取委員的意見。

復康巴士服務簡介

2. 我們的政策目標是為有需要的殘疾人士提供適切的支援和協助（包括提供復康巴士服務），以利便殘疾人士出行，協助他們全面融入社會。我們透過兩間營運商為不便使用一般公共交通工具的殘疾人士提供特別交通服務，主要對象是行動不便人士及其同行照顧者，接載他們返工、返學及接受職業培訓、求診、接受治療及參與社交活動。復康巴士的服務分為三類，包括固定路線服務、穿梭巴士服務及電話預約服務，覆蓋全港。

3. 政府自 1980 年起，透過資助金形式委託營運商 A 提供復康巴士服務。2019 年中引入營運商 B 營運穿梭巴士服務。自此，營運商 A 提供固定路線服務及電話預約服務，而營運商 B 則負責營運穿梭巴士服務。

4. 2024-25 年度，我們投放在復康巴士的預算開支約為 1 億 8,000 萬元，較 10 年前（即 2015-16 年度）的 7,400 萬元，增加超過 1.4 倍。而投入服務的復康巴士數目亦大幅增加，由 10 年前（即 2015-16 年度）的 147 輛，增加至現時 226 輛，增幅超過五成（約 54%）。目前，兩間復康巴士營運商共提供 126 條固定路線、13 條穿梭巴士路線，以及電話預約服務。由此可見，政府不斷持續增撥資源予復康巴士服務，以期滿足殘疾人士的交通需求。

對審計署建議的回應

5. 我簡單回應一下審計署對復康巴士服務的建議。

6. 就第 2 部分有關監察復康巴士營運商和車輛採購方面，運輸署已督促營運商嚴格遵行及按服務諒解備忘錄的規定召開足夠次數的管理委員會及用戶諮詢小組會議，以及依時提交財務文件。就復康巴士採購程序方面，運輸署在今年第三季會檢視指引並制定詳盡的行動清單，以及確保營運商嚴格遵從。

7. 就第 3 部分有關提供固定路線服務和電話預約服務，運輸署已要求營運商在今年第三季內完成檢討現有固定路線服務及其他措施，以提升效率及盡快安排輪候人士使用相關服務，並會為電話預約服務設置「最高陪同者人數」，以及檢視個別客量偏低的聯載服務路線，具體落實詳情將因應持份者意見而制訂。運輸署目標在今年下半年完成相關工作。

8. 至於第 4 部分關於提供穿梭巴士服務，運輸署正與相關營運商檢視載客量偏低的醫院路線及週末旅遊線服務，從而制定適當的優化措施，包括調整路線、站點和班次及加強宣傳推廣等安排，改善客量。運輸署目標在今年下半年完成上述工作。

總結

9. 勞工及福利局及運輸署會繼續密切監察復康巴士營運商的表現，確保他們按規定營運。運輸署亦會不時檢討復康巴士車隊的車輛數目、行走路線和服務模式等運作安排，並定期諮詢殘疾人士代表團體和其他持份者及使用者的意見。

10. 我深信只要我們認真落實相關建議，必定能更有效運用資源，惠及更多有需要人士，達致協助殘疾人士全面融入社會的初心。

11. 主席，我和團隊樂意接受委員的意見和提問。

- 完 -